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6 年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000 万元左右，且 2016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正值。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的专项说明

公司年报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业绩预告进行了预审计，并出具了《关于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盈利和净资产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如下：

截止到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止，我们没有注意到贵公司相关事项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我们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最终的审计意见尚未形成。随着审计工作的进行，我们可能获得新的或者进一步的审计证据，由此可能导致贵公司董事会预告的《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中披露的贵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为盈利且净资产为正数与我们对贵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结果存在差异，具体审计结果以本所出具的贵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数据为准。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997.91 万元。

（二）每股收益：-2.0734 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2016 年以来，国外多套 TDI 装置停产、转产、故障检修，造成国际市场 TDI 供应短缺，国内产品出口增加，同时随着 2016 年国内房地产行业的景气上升，下游海绵和涂料市场引发 TDI 刚性需求增加，受国际国内形势的影响，公司主导产品 TDI 产品价格连

续上涨，此种情形下，公司一方面稳定优化生产，一方面紧跟市场需求，灵活调整营销策略，产销量均创历史新高，公司盈利水平发生了重大改变，盈利能力显著增强，经营业绩明显改善。经初步测算，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7,000 万元左右。为此，预计 2016 年度公司将实现扭亏为盈。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一）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年报为准。

（二）因公司 2014 年、2015 年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存在其他需要实施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9 日